在基督里

史百克 T. Austin-Sparks（1888 – 1971）

来源 austin-sparks.net 中文书库
版权 依作者遗愿免费分发、逐字不改、不作售卖

本书由 localkin.ai 书房整理排印，免费分发，不作售卖。正文逐字保留。

在基督里 (1931)

Source: https://www.austin-sparks.net/chinese/books/cat_book_4_ce.html

第一篇 在基督裡的包含性

新約聖經題到在基督裏、在基督耶穌裏、在祂裏、或藉著祂…有二百多 次。保羅曾經宣明一至上真理神的永遠目的、即使萬有都在基督裏同歸於一(弗 1 ：10)。意即在基督之外、無任何人事物…在神永遠目的和心意中、佔有地位。今日我們生活行動、工作事奉、每一件大事或小事，其計劃、方法、步驟、資源、時候、以及進入永世，都是以基督為疆界和範圍，亦即都是基督起頭、基督經過、基督完成！

新約聖經說到在基督裏有許多方面創造；生命；悅納；救贖；公義；成聖；盼望；安慰；和平；屬靈祝福；有效祈禱；力量豐富；永遠目的；新的創造；應許；免定罪；一個身體；忍耐；合一；受苦信徒愛之聯結；不隔離；完全人；配搭服事；眾教會；死了的信徒；一個新人；得完全…。我們可以說、從已往永遠、經過時間、達到將來永遠，都是在基督裏！在已往永遠裏：我們蒙揀選(弗 1 ：4，彼前 5 ：13)。在時間裏藉十字架我們經歷並承受屬天屬靈基業(基督豐滿)：與祂死的形狀聯合(羅 6 ：5);與祂同活(弗 2:5);與祂同復活(弗 2 ：6)；與祂同坐天上(弗 2 ：6)；藉祂完全相合(林前 1 ：10);靠祂聯絡得合式(弗 2 ：21)；在祂裏面同被建造(弗 2 ：22)；醒著睡著都與祂同生活(帖前 5 ：10)；與祂同工(林後 6 ：1)；與祂一同齊心努力(腓 1 ：27)；末了一同被提(帖前 4 ：17)。到將來永世開始—萬有在祂裏面同歸於一(弗 1 ：10)；與祂同得榮耀(羅 8 ：17)。

神聖之靈在經中的真理啟示：一切信徒從前都是在亞當裏；現在都是在基督裏。在亞當裏的光景—是一個活的魂(林前 15 ：45)；必要死的(創 2 ：17，林前 15 ：22，羅 6 ：21)；屬肉體敗壞的(創 6 ：3，約 3 ：6，6 ：63，弗 4 ：22，羅 7 ：18，加 6 ：8)。在基督裏的光景—是一個賜生命的靈(林前 15 ：45，羅 6 ：4，8 ：2)；都是復活的(林前 15 ：22，羅 6 ：5)；屬靈的新樣、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羅 6 ：4，7 ：6，弗 4 ：24)；是肉體舊人釘死、基督活出之新人(加 5 ：24，2 ：20，羅 6 ：6，西 3 ：10)。上述真理的啟示指明：神聖的排除和神聖的包括。意即神聖所排除的就是一切在亞當裏的；神聖所包括的就是一

切在基督裏的。換言之，無人能活出基督徒的生活，只有基督自己能活出基督徒的生活！藉著聖靈我們因信從主耶穌(弗 1：15)，開始經歷與基督聯合。所謂信從主耶穌的人就是蒙聖靈開心竅，對耶穌是誰(是神的兒子)、耶穌作甚麼(作神的羔羊、除去世界之罪，即釘十字架：一面流血贖罪，一面賜永生)，有了認識、而相信順從、稱耶穌為主的人。這種信從主耶穌的人不僅開始經歷不至滅亡，並且經歷反得永生(永遠生命—約 3：16)。承受這永遠生命的過程就是經歷：⑴重生—靈的救恩，即與基督一同活過來(弗 2：5，約 3：6)；⑵增長—魂的救恩，即與基督一同復活(所謂復活就是從死裏出來、脫去墳墓衣服、得釋放。即脫去手(羅書之罪惡作為)腳(林加書之世界和宗派道路)臉(弗書之心眼昏瞎)上布、—約 11：44)；(3) 成熟—即與基督一同坐在天上(不受屬地屬時間的一切影響，如保羅所說：活著就是基督！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到達此時、即等候基督從天降臨，改變身體，和祂榮耀身體相似！這全部的過程就是與基督豐滿的聯合。

在此我們要強調一個真理和事實：基督降世、要在這新時代裏、得著祂應該獲得之合法承業主權，所以祂來成功救贖。祂在地上三十三年半、多方面的顯明，祂開始、繼續、完成這工作、並已獲得這主權！"耶穌進前來、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太 28：18)。雖然祂多次說到祂要離去、回到父那裏，但祂非常清楚的指明給門徒"看哪、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 28：20)。"後來保羅說到歷世歷代隱藏的奧秘、其主要的特性和實際就是基督在你們裏面、成了榮耀的盼望(西 1：26，27)！

主耶穌肉身日子在這世界與人同在，第一件事、說明當祂離去以後、仍然繼續與人同在的性質、方法、媒介、定律、目的和力；第二件事、說明藉著十字架的工作、使祂與人同在成為可能、並經歷其實際。前者給我們看見，祂的出生、起頭，祂的增長、達到成人，祂成人的生活行動、工作事奉，都是在聖靈裏。(參路 1：35、80，2：40、3：22，約 5：19、30，弗 2：21、22，彼前 2：2)。意即祂與人同在的性質、方法、媒介、定律、目的和能力，都是在聖靈裏。後者給我們看見，祂所以能經常活在聖靈裏、乃是因為祂自願作神的羔羊(啟 13：8，約 1：29、36)、即自願釘十字架，(基督作神的羔羊、釘十字架，有兩面意義：一，作代替祂獨自為世人贖罪；二，作代表—祂與信徒一同藉苦難、學習順從、達長大成人：就如，祂出生在馬槽、奉獻窮祭物、長在拿撒勒受輕視、無佳形美容三十歲像五十歲、…加

上順服屬靈原則—第八天受割禮、三十歲受浸，…都是說出祂自願釘十字架)，故經上說、基督藉著永遠的靈(聖靈)，將自己獻給神（十字架)(來 9：14)。其意義：聖靈和十字架是不能分的！今日按經歷言，我們接受基督釘十字架：一，作代替，免滅亡、得永生；二，作代表，與祂一同在苦難中學習順從、達長大成人(來 5：8)，完全活在聖靈裏、不憑自己說、不憑自己作！亦即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

如果我們僅僅接受十字架代替面—贖罪、得永生，沒有接受十字架代表面—在苦難中學習順從、(即出乎自己的都死葬、出乎基督的都活出來)，就我們傳講基督的教訓不發生果效、從事基督的工作也不能延續。因為基督的教訓和工作乃是為著神的兒子—耶穌基督、在我們信徒身上得彰顯的！否則，我們的教訓和工作都是徒勞無益、而且不能被父神接納！充其量我們僅僅維持一個基督教的宗派社團而已！所以認真接受基督釘十字架代表面—即時時經歷與基督同死同復活，以致我們處處彰顯基督，纔是被父神接納、喜悅的惟一根基和道路！耶穌如何自願作神的羔羊(即釘十字架)、降世，從聖靈出生、起頭，藉聖靈受管訓(即在苦難中學習順從)，由聖靈受膏(即一舉一動都是受膏者、活出基督)。今日各處教會—基督的團體表現也是如此：凡事由聖靈出生起頭，由聖靈受管訓而增長，由聖靈受膏、達成人、完全彰顯基督！保羅說、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就是這個意思！只有各處彰顯基督的弟兄姊妹、纔是蒙神承認之該處真正教會！因為這班彰顯基督的兄姊乃是與主聯合…成為一靈的(林前 6：17)。這個真理是非常嚴酷的區別，因它將深入我們一切生活事奉的根處！到底是全部出乎基督的、還是攙雜的?

一般人常說、為著主作工，向著主禱告…，其意義是甚麼呢? 是否說：為主作工—就是我們計劃、製圖、組織…進入基督徒企業，然後求神來印證並加祝福? 向主禱告—就是我們照所需、熱切禁食甚至流淚、向主祈求，以獲得神的答應? 若是這樣、為主作工必無果效，向主禱告必無答應！主耶穌在地上時、為神作工、向神禱告…的定律和原則，不是這樣！祂說：子憑著自己(意即出乎祂自己)不說甚麼、不作甚麼。祂所說所作的都是父所指示的！因為祂住在父裏面！所以為著祂將來的工作、祂求父叫祂的門徒住在祂裏面！若是這樣、我們的生活，事奉、祈禱…，就必有果效！其定律就是住在主裏面、與祂完全合一，只作祂所作、只說祂所說的！我們在靈裏

深知祂要作甚麼、祂怎樣作、祂用何種方法並在何時來作。我們的禱告必須是主自己藉著聖靈在我們裏面並經過我們的禱告。當初使徒時代聖徒的禱告就是這樣。這件事要求我們轉離一切僅奉主名之各樣禱告，直到我們完全摸著主的心意，照主所要的來禱告。神在本時代的實際目的、就是叫基督身體上每一個肢體都是持定元首、與身體的頭是合一的！經上說、穿上新人，這新人就是基督！這個穿上新人就是在基督裏的另一種說法，而且帶進我們實際所需供應之全部啟示：如基督是我們的智慧、義、聖、救贖(林前 1：30)，信服(加 2：20，可 11：22)，平安(約 14：27、16：33，弗 2：14)，還有許多別的美德—盼望、神聖愛、神心意、大能、威力、權柄、榮耀…。意即基督作我們一切的供應！例如、上述的信服、不是我們的信服、乃是神兒子的信服(原文)。但因我們與神兒子聯合為一，所以神兒子的信服就成為我們的信服，故能應付一切所遭遇的苦難和試煉！穿上基督或在基督裏、我們就擁有全部基督恩典和美德之新而可蒙救助的秉賦才能！這就是我們"脫去舊人…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弗 4：22-24)。

新約聖經有三個冠詞(原文)：⑴出自於—ek—outfrom；⑵在…裏面—en—in；⑶一同—sun—together。這三個冠詞確實總結與基督聯合的真理和性質，並且奠下一切真實有果效之屬靈生命和事奉的主要定律和致命原則。下幾章我們將詳細解說。基督非常的注意：若有人暗示、授意、思想、幻感祂在地上作人子、其生活行動、工作使命的特性和根源，都是出乎祂自己，祂就立刻拒絕，並把它除去！祂一再說、子憑自己不能作、不能說甚麼！

⑴出自於—ek—outfrom。一，關於祂自己—祂屢次說"我是從神來的"(約 7：29，8：42，17：8…)。二，關於祂的使徒職分(來 3：1)祂描述自己乃是被神差使(約 3：17,34;5：36；6：29，57；7：29；8：42；10：36；11：42；17：3，8，18，21，23，25；20：21)。三，關於祂的異象—"惟有看見父所作的、子纔能作"(約 5：19)。四，關於祂的工作—"父交給我要我成就的事、就是我所作的事。"(約 5：36；9：3，4；10：25，32，37；14：10)。五，關於祂的話—"我說這些話、乃是照著父所教訓我的。"(約 8：28，38；12：49；14：10；17：8，14)。六，關於祂的國—"我的國不屬這世界。"(約 18：36)。七，關於萬有—"凡你所賜給我的、都是從你那裡來的。"(約 17：7)。

上引經文都是說明一主要原則：一切出自於神的、纔被神所承認，纔能成全神聖目的，纔可達到神聖標準，而歸到神那裏。這其中含意也指明有些源頭不是出自於神的。主耶穌就曾說到這事：一，你們是出自於你們的父魔鬼；你們作出自於你們父的工作(約 8：44，41)。二，我對你們所說的話、不是出自於我自己(約 14：10)。這是主耶穌在地上作人子、成為有罪之肉體的形狀(羅 8：3)，仇敵切盼祂說話的根源是出自於祂自己(有罪之肉體)、而破壞毀滅祂，但祂完全拒絕在肉體的原則上說話行事。經中清楚指明：一切出自於人自己或肉體的、無論是世俗的、宗教的、或基督徒計劃企業的，神一概不接納！三，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約 17：16，14)。不屬原文不出自於。經中也一再說到世界是神所拒絕和定罪的，約翰、彼得、保羅的書信都有說明！

在此我們就看見：一切具有特別神聖意義的事，都是依附繫結於那些出自於神的。在基督個人身上是真實的，在屬乎祂並被祂使用以成全祂永遠目的之人身上、也是真實的！這班人必須是：從神出生的；從神得使命的；從神得啟示和異象的；傳說從神來的話；作從神指示的工；先求出自於神的國度；末了、一切事都是出自於神(林後 5：18)。

這是當初眾使徒們的根基、也是今日我們被神使用的根基。聖靈來就是使出自於神的事、在信徒身上成為可能並帶進實際。所以使徒們勞苦作見證有果效、就是這個出自於神的辯解。他們確知在一個靈裏受浸…歸入一個身體(林前 12：13)的意義是甚麼！基督是頭、我們是身體；身體一切行動都是頭的指揮和調度！身體沒有單獨的行動，沒有自己制定的計劃，沒有自己思想、推理、策略、熱心，甚至是為基督、為神國、為主名的！一切所行所說都是聖靈從元首基督得了啟示、向我們指引而來！此乃今日我們信徒生活行動、工作事奉之基本定律！

第二個冠詞在…裏面如何在基督身上是真實的，照樣在我們信徒身上也是真實的。對基督而言、在…裏面代表祂恆常所持所站的一個屬靈地位。如：除了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沒有人升過天(約 3：13—原文有：兒子…現正在天上)。我在父裡面、父在我裡面(約 14：10—原文是：我現正在父裏面)。自然，我們都承認、人子耶穌這種與父和在天的關係，乃是聖靈的工作。自從祂在約但河受浸、被聖靈所膏以後，祂一切的行動都是在聖靈裏、或藉著聖靈，甚至祂上十字架、也是藉著永遠的靈(來 9：14)。祂所

以恆常住在父裏面、乃是說明祂作人子活在聖靈裏、得聖靈的固守！雖然當時祂受到許多的建議、試探、機會、可能性、方法、手段、意見、概念、激怒、挑撥、情緒、感受、感想、還有許多聰明有智者、屬心魂、屬身體的各式各樣活動，但祂的道路、途徑、都是固守在神聖的靈裏、不受這些外界事物或勢力的影響！祂完全不交託自己給它們、也不交託自己給任何人，只交託自己給從神出來的聖靈的見證！因此，祂完全免除了因天然(屬魂)人插入屬靈境界事、而產生的那些後悔、混亂、沮喪、失敗、羞恥、渾沌…之光景。祂既被聖靈所膏、就恆常住在父裏面、並且拒受一切人事物…之誘取而離開。這種恆常住在父裏面乃是祂生命豐滿和事奉有果效的惟一秘訣和途徑！今日你我要活出生命的豐滿、帶進有果效的事奉麼？只有一條路—恆常住在主裏面！(恆常住在主裏面的實行在以下數篇)

我們無意將這一同之詞詳細講解，我們僅就基督身體之團體特性有關的事、特別予以指明。在神的思想裏、有一個極為重要的事實，就是一切從上面生的(重生的)不是一些單獨的個人、乃是彼此相關相聯之一個身體上的眾肢體。他們彼此之間是一同的、或在一起的，他們與身體的頭(基督)之間也是一同的、或在一起的。在神的眼光中、基督救贖工作的每一方面、都是一同的。詩篇 139：15、16，林前 12：12-28…所說的、就是表明這個奧秘。

前文我們已經說明在基督裏的一般情形、但我們必須強調基督生活行動和我們相符合的事。基督是兒子，父怎樣是兒子的頭、照樣兒子是身體的頭；祂如何住在父裏面、祂也明言我們必須住在祂裏面。祂如何不憑自己說甚麼、作甚麼，完全是父指示；今日我們也是如此，不憑自己說、不憑自己作、完全由祂指示！意即我們活在聖靈裏、摸著祂的感覺、確知祂的心意，然後我們斷定如何說、如何作！這種實行、特別在教會的事奉上可以應用、否則、常會帶進錯誤。尤其因某些建議、衝擊影響我們天然理由心情和意願、而有所決斷，就其結果必然更壞！基督自己和使徒們有許多命令式和必須的話語或註釋：如、人若不從聖靈生、就不能進神的國。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是靈。神是靈，拜他必須用靈和誠拜他。不要為必壞食物勞力要為永生食物勞力。叫人活的是靈，肉體是無益的。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甚麼。…豈不知受洗歸入基督耶穌、是受洗歸入他的死麼？我們藉著受洗和他一同埋葬，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

生的樣式、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從死裡復活一樣。我們若在他死的形狀上與他聯合、也要在他復活的形狀上與他聯合。體貼肉體的就是死．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平安。你們若順從肉活著必要死，若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必要活著。因為凡被神的靈引導的、都是神的兒子。…但今日神百姓的光景、缺少活在其中。許多傳福音的事工，教導、差傳…的事工、採用世界廣告宣傳獎勵等等激動人情感的辦法，代替了上述基督和使徒們命令的話！結果、當試煉考驗臨到，緊張、怨言、爭競、嫉妒、分裂…相繼產生！這即證明：不是聖靈真實的工作！

或者已往沒有一個時間、像今日所謂基督徒的事奉有那麼多的節目活動：如、用各式各樣的組織、機構、廣告、費時費財費力…從事基督徒企業，福音差傳，教會慈善事工，激動人興趣、邀請人參加…；但其結果、究竟有多少屬靈永存的價值？有多少是為神所接納的？卻是很大的疑問！根本的問題是：究竟有多少是直接藉著永遠的靈由神發起、由神得啟示而來？意即究竟有多少是真實聖靈的啟示？是聖靈說、或像保羅我想是被聖靈感動了(徒 13：2，林前 7：40)？另一面究竟有多少是出乎人的討論、計劃、衝動、熱心、幻想、博愛、仁慈、行善興趣…的產物？請注意：與基督身體結聯為一之器皿、所具有之生活事奉的度量，纔是神所要完成之真實工作的度量！今日可能有許多事工按外表來看、似乎很成功，給人印象很深，叫人也覺得有成就感，但當"火"的試驗完成時，其剩下的乃是非常、非常的小！終久而言、肉體是無益的(約 6：63)，雖然看起來、事工很廣很大、但屬靈價值極小！我們要清楚看見、不是為著神的工作，乃是出於神、藉經神的工作，纔能長存！今日我們所需要的乃是完全徹底在基督裏、亦即恆常住在基督裏、順從聖靈而行動而生活。餘下的一切都是自然的、屬靈的。恆常住在基督裏的秘訣和途徑，就是與基督豐滿的聯合。這是我們在下幾篇要詳細解釋的。

為了遵從史百克弟兄"白白地得來、白白地捨去"（太十 8）、不圖牟利、他的信息務要逐字逐句轉載的心願，我們特別懇請，你若要與他人分享這些信息，請你務必尊重他的心願，白白地送給他們——不作任何改動、不收任何費用（必要的分發費用除外）、並附上這一聲明。

電郵 info-chinese@austin-sparks.net Austin-Sparks.Net, P O Box 15011, Miramar, Wellington 6243, New Zealand

第二篇 在祂死的形狀上聯合

關於耶穌的死、經上有一特別說法—耶穌去世(路 9：31—原文：出去，離開，分別—exodos、即出埃及、或由埃及的世界出去、離開、分別。—來 11：22、原文：以色列族出埃及、即 exodos 這個詞。)，意即耶穌由世界出去、離開、分別；不僅由屬肉體屬物質的世界(外面埃及世界之原則)出去、離開、分別，並且由屬魂(屬自我)屬宗教的世界(裏面埃及世界之原則)出去、離開、分別！甚麼叫作基督死的形狀呢？基督死的形狀就是：⑴基督由外面埃及世界出去、離開、分別。如，魔鬼帶祂上了一座最高的山、將世上的萬國、與萬國的榮華、都指給他看、對他說、你若俯伏拜我、我就把這一切賜給你。耶穌說、撒但退去罷。當拜主你的神、單要事奉他（太 4：8-10)。主耶穌不屬這個世界(約 17：14、16)。祂從這個屬肉體屬物質之世界出去、離開、有了分別！⑵基督由裏面埃及世界出去、離開、分別。如，子憑著自己不能作甚麼、…我沒有憑著自己講、惟有差我來的父、已經給我命令、叫我說甚麼、講甚麼(約 5：19，12：49)。耶穌說、婦人、你當信我、時候將到、你們拜父、也不在這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那真正拜父的、要在靈和真裏拜他(約 4：21，23)。祂從這個屬魂(屬自我)屬宗教之世界出去、離開、有了分別！

從另一個角度來看基督死的形狀。聖經啟示基督是神的羔羊，從世界立基時就被殺(啟 13：8)，意即在已往永世三一神會議時、基督就自願作神的羔羊，釘死十字架，敗壞未來犯罪之撒但並救贖墮落之人類(彼後 2：4，猶 6)。所以羔羊或羔羊的腳蹤就是顯在人中間之基督死的形狀或死的原則。祂本有神的形像，與神同等，但虛己，卑微，順服至死(腓 2：6-8)。基督死的形狀就如：處微小卑賤(降生在小伯利恒之馬槽—彌 5：2，路 2：7)；遭貧窮缺乏(獻窮祭物—路 2：24)；受逼迫殘害(逃埃及太 2：14)；被輕視厭棄(長拿撒勒木匠家—約 1：46，太 13：55)；被忽視遺棄(過節返回被忽視—路 2：44)；遭不信託(弟妹不信託—約 7：5)；被拒絕(不悔改不響應—太 11：18-29)；被出賣(猶大賣主—約 13：21、22)；被誣告(虛假控告—可 15：3-5)；受譏誚(釘十架—太 27：3944)…這些逆境之苦難，祂都不逃避，而且順服神。此外，給人祝福可得名聲(醫治病者—可 7：36，8：26)；事奉有效可得稱讚(施浸比約翰多—約 4：1、3)；特別經歷可被高舉(山上變化可 9：2，9)…這些順境之苦難，祂都不奪取神的榮耀。故經上說，基督在肉身的

日子，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來 5：7、8)！今日基督已經在我們裏面，只有我們跟隨羔羊的腳蹤，在逆順各樣苦難中學習順從，才能真實讓基督活出來。

保羅說、我們若在祂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也要在祂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按真理的事實：我們既因信稱義、就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與神相和。我們這受浸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浸歸入祂的死(羅 5：1，6：3)。意即我們因信從主耶穌—不僅代替我們贖罪、免永刑，並且代表我們舊人和祂同死葬；當祂從死裏復活時、我們那個因信從主耶穌的新人(不是舊人)、就和祂同活同復活。所謂信從主耶穌就是信服耶穌是主、不僅相信祂並且順服祂！按經歷、今日我們裏面實際有兩個人(舊人和新人，猶如伊甸園裏的兩棵樹：善惡知識樹和生命樹)，但因神給人自由意志、絕對尊重人，所以保羅纔特別說：我們若在祂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也要在祂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意即我們若在基督死的形狀上⑴與屬肉體屬物質之埃及世界(如，各種罪惡—羅 1：29-31，可 7：21、22，林前 6：9、10，加 5：19-21；世界的事—約壹 2：16，來 11：24-27，路 17：27、28，啟 18：12、13…)，⑵與屬魂(自我)屬宗教之埃及世界(如，己生命或天然生命—林前 2：14，太 16：24、25，徒 7：22；發怨言—林前 10：10；講理由—林後 10：5…猶太物質化的基督教—耶城聖殿原則—約 2：19-21，路 21：5、6；靠勢力靠才能的基督教—亞 4：6；僅喫靈奶之基督教—活在基督道的開端—來 6：1、2…)，甘心樂意跟隨聖靈出去、離開、有分別，也就是跟隨羔羊的腳蹤，在逆順苦難中學習順從，與祂聯合，這樣，我們就要在祂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

⑴亞伯拉罕—亞伯拉罕從神所受的命令、就是出去！意即他從迦勒底吾珥(代表外邦世界的偶像、罪惡…)出去！從本族(代表屬地天然關係…)出去！從哈蘭(代表父家老舊一套…)出去！從迦南地(代表照屬人、按聖經字句實行之虛謊基督教世界與埃及物質化宗教，與非利士心理化宗教有關…)出去！從羅得(代表有正義思想卻追求物質精神享受之妥協行為…)出去！從夏甲和以實瑪利(代表藉律法、肉體、己能力、來成全神目的…)出去！從以撒(代表出乎神的恩賜—清早起來、獻以撒，…)出去！這一切的出去，就是經歷與基督死的形狀聯合，末了進入與基督復活的形狀聯合(約 8：56)！亞伯拉罕是我們信主之人的父。父如何、子也如何。父一生雖經多次失敗、但

末了從一切屬地暫時的都出去，今日我們也是這樣。亞伯拉罕進入神與他立永約之豐滿果實、他必須是一個屬靈的人、聖靈的人，但其路徑就是信服神！

⑵摩西—摩西字義：拉出來(出 2：10)。他一生的經歷都是拉出來！他由死水裏(代表滅亡…)拉出來！由埃及(代表屬地看得見的錢財富有—財寶；知識才幹能力—學問；名聲權位—王子；娛樂社交—罪樂；宗教禮儀—埃及神…)拉出來！由米甸野(代表己的思想、推理、智能、偏見、迷信…，愛好、情緒、熱烈、激動、興奮、忿怒、同情…，主張、決定、選擇、意向、頑固…，八十歲時著名的不能就是證明—出 4：10)拉出來！由神受託之事工(領百姓出埃及、經曠野四十年)拉出來！由毘斯迦山(屬靈經歷的頂峰)拉出來！這一切的拉出來或脫離，也就是與基督死的形狀聯合，末了，拉進變化山榮耀基督的同在、亦即與基督復活的形狀聯合！

我們知道摩西受神的管教訓練和準備、也像亞伯拉罕，從一切屬地暫時的都出去。在他得著神的異象和使命以後，經上說、耶和華遇見他、想要殺他（出 4：24)。原因神與祂百姓曾立割禮的約(創 17：11)，意即一切屬肉體的、一切出乎人的、一切屬舊造的都要割去，亦即與基督死的形狀聯合(西 2：11-12)。摩西四十歲時、曾有神聖事奉的概念—憑肉體血氣和天然能力，用拳頭打人！結果失敗、受阻止，需再花四十年經歷死的原則—用保羅的話、即與基督死的形狀聯合，然後在屬靈的事奉上纔有這種忠實的表現：我不能(出 4：10)，一切都是出乎神。神曾在摩西身上多方多面思考、而且忍疼的管訓他、使他到達這種無有的地步！這個基本的真理必須在許多實際事奉的見證中、得以察覺和承認。(例如，我們傳講：基督徒應該怎樣聚會事奉？一，基本信仰—獨一真神、聖經、救贖、異象、教會。二，目的—專一為基督作見證(對世人、對信徒)。三，實行照著啟示的基督，隨從聖靈活的引導(聖經裏的、或現今全新的)。…按真理、教導，都對、都無誤！但經年日考驗之事實，受教的這班基督徒鬧分裂、爭會所、甚至打破頭…！教會這班核心人變成賊窩了！原因何在？我們缺乏與基督死的形狀聯合！缺乏倒空！神忍疼的試煉尚未完結！我們還未達到摩西的“我不能”！所以正確道理解釋、只能維持某種屬地宗教、組織或派系；惟獨與基督死的形狀聯合、即身上時時帶著耶穌的殺死：纔能一面表現我不能，一面活出耶穌的見證—林後 4：7-11。)今日你我為何經歷許多苦難和試煉？只有一

個答覆：聖靈正帶我們進入摩西的我不能，並且使我們一舉一動都是出自於基督！如保羅所說：我活著就是基督！對一切屬地暫時看得見的…都無爭無辯…而且帶進基督的合一。

舊時代割禮的血包圍著以色列人的家家戶戶，說明天然人和屬靈人的分開、舊人和新人的分開。摩西四十歲為幫助同胞打死埃及人、卻被同胞拒絕、使他非常震驚！然而這件事確實堅強宣告一個定律：一切出乎肉體的結局就是被拒絕！你若不信、你可試驗。將你未受割禮的肉體、脾氣、爭鬧、嫉妒、怨言…和天然人、帶進屬靈的事奉中，你必定立刻要被打倒—一切天然的人必要遇見各各他審判的挑戰！因此、這個與基督死的形狀聯合之真理、貫川在舊約聖徒的經歷中！以色列人的歷史乃是一部與基督死的形狀聯合之長篇注解。由某角度看，過紅海說明基督代替的死，過約但河說明基督代表的死。

我們進入了基督代替工作的祝福、享受因信稱義、得著聖靈之後，我們就要開始學習承受基督代表工作的祝福、確認舊造和新造之間、天然人和屬靈人之間，乃具有天淵之別。對我們來說、這是需要我們在每一件大小事上、天天進深認識和分別的。對神來說、這是一件已經確定有分別的結論！若將二者混在一起、在神看、就是屬靈的淫亂，其生活事奉的結果就是不法！神的目的愈過愈顯明，祂將舊造和新造、天然和屬靈，分得清清楚楚！雖然有時我們似乎感到混亂、攙雜、不清楚，但神將我們擺進永遠十架之深處、亦即進深與基督死的形狀聯合以後、我們就十分清楚了。

我們要看見：成為一個基督徒、並不僅是在一些興趣的方向上有了改變—從前我們的才幹、能力、精力、資源、策略、感情、聰明、機智、熱心…都是為著自己或為著世界的；現在改變方向，是為著基督教、為著宗教、或為著福音和神的國。不，成為一個基督徒、乃是要成為一個屬靈的人！在神的生命和神的事情之境界中、神對天然的人之判決，就是無益、不能！如果我們尚未確認這個天然人之判決(無益、不能)之意義，就我們必要落進羅馬七章絕望心碎荒涼和悲痛的光景中！即便存心真實渴望屬靈的、但因出自天然人的爭扎努力，或從事基督徒企業的事奉，…其結局也都是無真實屬靈果效的。一切的肉體、在神面前不能自誇(林前 1：29)。宗教的肉體和非宗教的肉體、在神看都是一樣的，神一概不接納！今日有許多信徒憑著自己天然源頭之聰明智慧、意志情緒、思想推理、幹勁熱心…擬達到一個

屬靈可認為滿意的模範標準，或者去從事各樣神的工作；這些光景都是不被神所接納的！一切不是出乎神、不是神作主所差遣的組織、機構、宣傳、廣告…、也都是不被神所接納的！

現在的問題是：甚麼樣的情形纔是神所接納的呢？神所接納的生活、工作和事奉，必須是出自一個新人(即蒙聖靈重生、靈活過來、亦即有基督之靈住在活過來的靈裏面作主之人)。這新人有一個新生命、新思想、新的靈、新道路、新容積、新才能、新意識…，亦即經上說、若有人在基督裡、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林後 5：17)。這新人所注意的、就是一時過一時的確認神作事情和人作事情的方法途徑是不同的！神的目標目的、神的方法規律、神使用的工具媒介、神作事的時候、…都是和人不同的！但這些不同、卻常常變成這個在基督裏之人受教育，受管訓、受試煉，以便完全活出新人樣式之機會！由於在基督裏的人裏面有兩個人：一個是新人(基督作主)，一個是舊人(自我作主)。如果信徒(在基督裏的人)順服基督作主，按照神的目標目的、神的方法規律、神使用的工具媒介、神作事的時候、…就其結果必是活出新人的樣式－基督的模樣。如果信徒(在基督裏的人)順服自我作主，仍然按照人的一貫作法、生活行動、工作事奉，…就其結果必是活出舊人的樣式—與世人一樣！主耶穌說：從肉體生的(即順服自我作主的)就是肉體；從靈生的(即順服基督作主的)就是靈。保羅說到我們基督徒在地上寄居短暫年日，要愛惜光陰、抓住每一機會、順從聖靈、脫舊穿新，活出新人的樣式！他見證自己身上有一根刺、是神許可撒但差役加上的，為要免去他的自高、而增加恩典(即活出新人基督)；因此他愛惜光陰、抓住這機會、順從聖靈、脫舊穿新、活出新人基督樣式(林後 12：10)！假如保羅順從自我、仍憑天然舊人來摸聖靈的事，就其結果必是死亡荒廢，對二千年來的教會、絕無屬靈價值！今日我們也是如此，許多苦難試煉乃神許可、為要我們順從聖靈、脫舊穿新、活出基督！這是神所接納的。

我們對自己天然源頭動因之認識、非常有限：如，對某事之動機、本意、欲望、要求…，甚至求屬靈的祝福、在神國裏有個人興趣、事奉中切望佔有、工作完成得滿足、在群眾間有影響力、得人認可肯定、有決斷事情之自由、還有性格氣質上無數的其他因素。例如，我們事奉主的人(特別傳道人)、自己不屬靈(即拒絕在苦難中、默默無聲、捨己、學習順從、活出基

督)、卻喜歡高舉推崇屬靈人、甚至替屬靈人寫傳記、為要在字裏行間偷偷的高抬自己!(撒但的特性就是高抬自己—賽14：13、14)。一位主的僕人曾說，當你從事神聖屬靈之事的時候，你還會發現地獄！高抬自己、宣揚自己就是地獄！請問：你我為甚麼寫了一本書、還要一些屬地基督教的所謂名人來寫序呢？如果那本書確是出乎神的、難道神還需要屬地之人來捧場麼？實際乃是屬地作者需要屬地名人來捧場！在神看、這都是屬靈的淫亂！請注意：這些光景神都知道、祂認識我們曾受毒害和玷污之生命源頭和表現。祂無意要我們自己去內省和分析、但祂要我們確認祂對天然人(自我作主之人)的神聖判決—釘死十字架！當初我們怎樣藉著信從主耶穌接受十字架代替我們贖罪、而得永遠生命；現在我們照樣藉著信從主耶穌接受十字架代表我們舊人釘死(即自願接受聖靈管訓、在逆順苦難中、學習順從、脫舊穿新、活出基督)、讓永遠生命增長、而達豐滿!如保羅見證：我(自我作主的人)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加2：20)！這是活在聖靈裏的生命。舊約神的定規—膏油不可澆在人的肉體上；新約聖靈的時代也是如此—沒有經過釘死十字架的肉體(天然人)、是不准受聖靈之膏的！聖經的原則：各各他是在五旬節之前的—歷史是如此、經歷也是如此！

一九四七年上海一位讀大學的弟兄、因背聖經、背到"歷世歷代所隱藏的奧秘、就是基督在你們心裡成了有榮耀的盼望，…"(西1：26、27)後，受聖感動用兩塊白布寫著：歷世歷代隱藏奧秘；基督居中榮耀盼望。一塊釘在前胸、一塊釘在後胸，作福音廣告，每主日乘公車去聚會。後來這活動廣告傳到青島、南京…各處，信徒就紛紛作起福音背心了！該弟兄可以藉此高抬自己、宣揚自己，但他學習捨去自己、棄絕天然人、即與基督死的形狀聯合、默默無聲—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這位弟兄自願跟隨羔羊、自願與主死的形狀聯合！保羅說、我們若(表自願)…就要…(羅6：5)。如果我們不自願、聖靈只有等候！

一九六零年一位事奉主的弟兄因進深看見神兒子—耶穌基督的啟示，他的生活事奉有了一次革命性的轉變，於是開始編寫一本屬靈刊物。後來福音書房主持人看見、就要求在該書房出版、表示合一。該弟兄答應了，連續在福音書房出刊三期。後來該書房主持人愈走愈偏、拒絕跟隨聖靈向前的運動、該弟兄隨跟從主向前去了。事實是這樣：當時誰有資格能在福音

書房出版屬靈刊物呢？該弟兄按天然人來說、應當自驕自傲，可以藉機高抬自己、宣揚自己，但該弟兄因靈裏看見神兒子的啟示—祂增加、我減少—自願捨己，自願與基督死的形狀聯合，捨棄高抬自己這個屬肉體的世界！

所以在神的眼光中有一個真實的啟示：就是在滿有膏油的事奉之前、總是需要確認天然人(自我作主之人)毫無價值—意即天然人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例如，摩西的我不能，以賽亞的我滅亡了，耶利米的我是個孩子，彼得的我是個罪人，保羅的在我裏面無良善…，都是證明！他們是蒙神呼召的模範僕人，但他們所說的這些話都是指明十字架真實意義，應用在他們身上而有的結果。雖然從前他們都是在屬魂之天然境界中、切切事奉神、熱心宗教和祖宗遺傳的，但因神的愛藉著十字架的道路(嚴酷的倒空他們的肉體或天然人至死地)，使他們從一切天然的限制中得著生命的釋放，進入屬靈無限之宇宙廣大境界！讓我們再看神的話、並將十字架的道路(即時時經歷死而復活)這個思想、一直持守在我們面前；當我們看見祂的死就是我們的死、我們就要對主說：主阿、是的，願你在我身上作成這個工！此時我們就能和保羅一同宣明—“使我認識基督，曉得祂復活的大能，並且曉得和祂一同受苦、被模成祂死的形狀”(腓 3：10)。

為了遵從史百克弟兄“白白地得來、白白地捨去”（太十 8）、不圖牟利、他的信息務要逐字逐句轉載的心願，我們特別懇請，你若要與他人分享這些信息，請你務必尊重他的心願，白白地送給他們——不作任何改動、不收任何費用（必要的分發費用除外）、並附上這一聲明。

電郵 info-chinese@austin-sparks.net Austin-Sparks.Net, P O Box 15011, Miramar, Wellington 6243, New Zealand

第三篇 在祂復活的形狀上聯合

保羅說“因為我們這活著的人、是常為耶穌被交於死地、使耶穌的生、在我們這必死的身上顯明出來”(林後 4：11)。此處所說、耶穌的生在我們必死的身(肉身)上顯明，不是指著將來主耶穌再臨時、信徒身體的復活，乃是指著今日信徒在屬靈生命(即基督作永遠生命)上、經歷基督由死復活之生命大能！這復活生命大能之範圍是廣泛偉大的。在此我們僅限於信徒屬靈生命之特別意義和有關之影響、在主要實際經驗中表現，並用聖經例證來指明。這是比較最有助益、最有力量的！我們不是在此講說基督復活生命

大能的一些客觀論題，乃是扼要確定的建立一個基礎、使我們神的兒女在主觀靈命上、去查詢探究和祈禱的！時間是短促的、任務是多面的、本分是急迫的、問題是尖銳的、基督徒生活事奉境界中之真正屬靈幫助是稀少的！因此、我們需要確定獲得基督生命復活大能之神聖活的基本原則、特別應用在我們生活工作和事奉上、使其滿有屬靈的果效並經歷其完全的得勝。

聖經神聖的啟示由始至終指明：復活乃是一個原則或法則。神的話特別強調復活這件事！照我們所了解和領會的、經中說到復活、有者是公開的、有者是潛伏的。無疑的、自從墮落進入、藉耶穌基督由死復活、解決一切難題、作了新造之人的代表以後，一切出乎神的事、都是經過死而復活的，有新的起頭、有生命之活的價值。請注意：耶穌作兒子(即長大成人的兒子—Sonship)乃是在復活裏(所謂復活就是經過死而出來了)。祂在約但河裏受浸、由水裏上來(豫表由死復活)，天上有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太 3：16、17)！經中多次題到這件事—作神的兒子(長大成人)乃是在復活裏！主耶穌作神的兒子(兒子與孩子不同)、不是祂在伯利恆降生時、也不是祂在各各他受死時、乃是祂由死復活之時。“論到耶穌基督…因從死裏復活、以大能顯明(或標出、宣告)是神的兒子”(羅 1：3、4)。詩篇第二篇豫示：世上君王、臣宰一同商議、要敵擋主的受膏者(2)，其極限：就是釘死埋葬祂！但其真實的結局如何？祂由死裏復活、立刻被宣明：你是我的兒子、我今日生你(7)，接下去就是承受列國為業(8)！祂是由死復活的首生者(西 1：17)，意即祂是特殊兒子族類—長子之教會(來 12：23)的首生者！今日我們蒙恩作神的孩子、都在增長的過程中，直到我們達到長大成人的兒子、達到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如使徒所說：我們應當離開基督道的開端、竭力進到完全(即長大成人)的地步；不必再立根基、就如那懊悔死行、信靠神、各樣洗禮、按手之禮、死人復活、以及永遠審判、各等教訓(基督道的開端即包括那些僅僅停留在身外客觀之活動：如、熱心佈道工作、殷勤聚會事奉，查讀聖經道理之階段者)(來 6：1-3)；應當像基督肉身日子、在所受的苦難中學了順從(意即進深向前、在身內主觀經歷上、順服聖靈管訓、倒空自己、活出基督)、得以完全(即長大成人)(來 5：7-9)。所以特殊兒子族類就是在基督復活大能裏、達長大成人者！

詩篇第二篇這段經文說到這班特殊兒子族類怎樣在復活裏成全神的目的。新約聖經引用數次，都是說出神聖的認可和印證(徒 4：25，13：33，

來 1：5)：真正合一、有效祈禱、聖靈充滿、放膽傳道、豫兆奇事、不見朽壞、恆靠神恩、超過天使、管轄永世、敗壞死權(來 2：5-15)！這一切都是表明當初信徒在基督復活大能裏生活行動、工作事奉的見證。神對這件事—基督復活的見證－乃是忌邪嫉妒的！我們要記得：基督徒的經歷有多少能存留到永世，只決定於一件事、即有多少是出自於這個神聖真理—基督之復活大能—的。你曾留心察看、有某些事在開頭確實是出於神、是神行奇事而來的，但神卻允許它經過死亡、為要在復活裏得著至尊神聖的認可和印證?

舊約聖經滿了這個真理的豫表。當我們思考以撒時，就立刻想到、他的出生確是從神來的奇蹟。經上說、亞伯拉罕將近百歲的時候、雖然想到自己的身體如同已死、撒拉的生育已經斷絕(羅 4：19)；意即按天然條件、以撒不可能出生。以撒的出生是神蹟、是完全出自於神的，然而神要求以撒必須死，獻為燔祭，以便成為在復活裏的兒子！(亞伯拉罕舉刀時、原則上以撒死—他彷彿從死中得回他兒子來 11：19)。甚麼叫作在復活裏的兒子呢? 以撒是亞伯拉罕的兒子，是神蹟、是完全出自於神的、都沒有錯，但以撒卻變成亞伯拉罕所愛的，代替了基督自己他蒙召的目的(創 22：2，約 8：56)！然而亞伯拉罕蒙恩、信服所愛的清早起來、帶著兒子、上山獻為燔祭(創 22：3)！所以在復活裏的兒子就是沒有代替基督地位的兒子！前一章我們曾說到亞伯拉罕受命就是出去！從吾珥、從迦南、從兒子…都出去了！經中說，更美的復活即指基督是一切又在一切裏。

以撒豫表主耶穌。祂的降生是神蹟、是出自於神的、是神成為肉身，然而死的原則為祂豫備道路、使祂得著從天而來的至上無比見證—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太 3：17)(即不憑自己說、不憑自己作、完全由父指示、彰顯父)！但甚麼叫作死的原則為祂豫備道路呢? 如、祂生在馬槽(即死的原則—卑賤)，祂奉獻兩隻雛鴿(即死的原則－貧窮)，祂長在拿撒勒(即死的原則－被輕視)，祂被罵，祂受害，…都是為祂豫備道路，使祂可以自願捨己、順從父旨，以彰顯愛子之至上無比見證！所以保羅得啟示說：基督既將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都毀滅了、而且末了毀滅仇敵—死，最後、就把國交與父神。萬物既服了祂、那時、子也要自己服那叫萬物服祂的、叫神在萬物之上、為萬物之主(原文—神是一切、又在一切裏)(林前 15：24-28)。意即神子(三一神的第二位)自從降世作人子，就自願釘死十字架、自願行走

為祂所豫備死的原則之道路、捨己、順從父旨、以彰顯在復活裏的愛子！祂既將宇宙一切難處都解決了、就有資格得國(得王權)，但祂卻把國(王權)交與父神，叫神是一切、又在一切裏！由此可知、在復活裏的愛子、就是捨棄自己的一切、叫神是一切、又在一切裏！今日我們在復活裏作神的愛子、讓神得滿足，也是如此！—在各樣死的原則之道路上、捨棄自己的一切，叫基督是一切、又在一切裏(西 3：11 原文)！

我們信徒由神而生、由上頭生，成為神的兒女(裏面有基督復活的大能生命)，這是生來的特權。但神的話也清楚啟示：我們這些信徒也是一些瓦器(意即屬地的、屬天然的、屬肉體的人)，裏面雖然有一個寶貝(即基督復活的大能生命)，但不能彰顯出來；所以神允許我們四面受敵(如，在家庭中，丈夫無理欺負、妻子無故鬧事、公婆發怨言、兒女不聽話…，在社會中，主人乖僻、同事利用或佔便宜…，這些事都是神允許之死的原則、為我們由豫備道路，好讓我們首先自願捨己、默默無聲、不為自己講理、學習順從父神，使我們這個瓦器得破碎，其次、彰顯活出基督—愛丈夫、愛妻子、愛公婆、愛兒女，敬重主人、親愛同事！)，卻不被困住！心裏作難、卻不至失望！遭逼迫、卻不被丟棄！打倒了、卻不至死亡！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使耶穌的生(復活大能的生命)、也顯明在我們身上(林後 4：7-10)。(今日世界、特別美國、到處講人權或個人主權。但我們基督徒乃是傳講順服父神主權！使徒彼得說：年幼的要順服年長的、我們眾也要彼此順服，神阻擋驕傲的、賜恩給謙卑的！所以我們要自己卑微自己、服在神大能手下、到了時候、神就叫我們升高—彼前 5：5、6。意即神大能的手就是上文所說神允許之四面受敵、心裏作難、遭逼迫、打倒了…環境。如果我們自願卑微自己、降服在神大能手下、到了時候，(即我們這瓦器破碎、活出基督的時候，)神就叫我們升高了！這個升高有兩面：一面是活出基督而升高，一面是環境改變而升高。我們許多經歷都證明是這樣！

這種死和生的經歷(亦即死而復活的經歷)、在我們基督徒身上常常發生，猶如海潮升降、四季循環、樹木凋謝發芽、人體新陳代謝一樣。這種屬靈的經歷、好像愈過愈深的把我們浸入基督的死，為要愈過愈多的認識並彰顯祂復活的大能！請記得：我們在地上寄居的年日、總是有更深的死、為要我們經歷更美的復活！就是這樣—經歷死毀滅舊人、藉復活生命增加新人。這新人就是基督自己—是無限豐滿的、是神聖的、是神所印證的！這

條死而復活的道路乃是神一生牧養我們、並為我們慎思熟慮、調動萬事效力之佳美歷程！

我們信徒在工作事奉上也是經常經歷死和復活。在開頭時神興起某些事工、成全了祂永遠目的之某一部分，確實有證據是出乎神的，但不久走進深谷、陷入極度惶恐死亡之時間中，似乎一切都分裂離散，無物存留！其原因：有時是仇敵的逼迫、殘害、惡意追殺；有時是世人所說的天災人禍、悲劇不幸；有時是信徒領袖墮落失敗—貪愛名利權位；有時是內在的痛苦傷心；有時是外在的攔阻壓力；…但不論何種原因、總是死亡掌權！例如，有些世界性的傳道工作、開頭為神使用、經過一些年日的沒落，現又逐漸恢復，但與以前不同—已進深了。前些年上海某教會因注重聖經真理，各處信徒響應，情況熱烈。但因領袖經商(為同工)，遭各處信徒誤解，進入可怕死亡—分離四散光景！但十年後、聖靈又引領信徒進入交通，靈命加深了。後經政權轉變進入死亡，現又繼續向前了！這都是說出信徒在工作事奉上、一再經歷死而復活！台灣某教會的情形也是這樣。開頭年日工作事奉皆興盛，因領袖嫉妒逐出屬靈人、落進死亡荒涼光景，四十年後各處信徒都進深向前了！這也就是經歷死而復活！各處教會、各處傳道事工、各處查經班和主日學…都是如此！經中記載耶路撒冷多次毀壞、多次重建，其意義即指教會的見證、屬靈的事工、都是多次經歷死、多次經歷復活的！這種死和生的原則和過程都是神主宰的管治。神的意念就是要我們達到更美的復活、達到基督的豐滿、得著父神最高的印證！

開頭信徒從神領受某些真理(或實行)。神可能指示我們這些真理非常重要、並且對我們生活事奉有驚人的果效。當神指示我們的時候滿有能力，我們認為得著了很大的亮光。我們很歡喜到處講說、而且也有果效！但不久有某些事發生了。不管那些事是甚麼事，其結果我們因那些真理(或實行)、進入下沉和死亡的光景。開頭那種喜歡到處講說的能力沒有了！從前所盼望的也都放棄了。我們不知道將來會不會再忠誠的講說那些所謂真理？最後我們摸著了生命的源頭、我們好像經上所說：當耶和華將那些被擄的帶回錫安的時候、我們好像作夢的人(詩 126：1)。意即當神將祂兒子(耶穌基督)啟示在我們裏面的時候，我們就要看萬事(包括基督教的一切所謂道理實行作法…不是活的基督的)如糞土，如作的夢一樣！已往許多年日我們所強調的那些所謂真理，現在都因更美的復活(無限豐滿的基督)而失色、退居

次要、甚至遺棄了！這就是死和復活的經歷！一切不是神兒子—活的基督的—都要死葬，一切是神兒子的都要復活出來！

從前有一位青年弟兄讀大三的時候、因被主呼召、願奉獻自己、一生事主，不願再讀書，但一位有屬靈經歷之年長姊妹說：我們事奉主是一生的年日、不差這兩年；而且這兩年是你青年人受訓練的時日，你應當完成學業，以後再事奉！一位年長的弟兄說：你們青年人要事奉神必須認真學習兩件重要的事：一，熟讀聖經—最好一字一字的背；二，順從聖靈—即順服聖靈管治和引導。該青年弟兄蒙恩立刻確實認真學習。但畢業後專心事奉時、卻承受許多所謂的真理和實行，特別按照聖經榜樣的，所以事奉很有聖靈能力(其實大部分是人的魄力)。就如講受浸(即定罪受洗錯)、講擘餅(即一餅一杯對、別的都錯)、講地方教會(即一地一會對、公會宗派、零星小團體…都錯)、講各樣恩賜(即牧師制度、方言運動…都錯)…。該弟兄傳講這些信息非常熱心、而且不妥協、自認忠心為主！有弟兄題出異議、立刻斥為巴比倫！贊成者留，不贊成者去！自認是站在神一面的得勝者！(神真是忍耐、沒有立刻叫地開口、罰他下地獄！神仍使用他、牧養幾隻小羊。)過了一段時日、有神僕人開啟天窗；神將祂的兒子啟示給該青年工人，於是他開始轉變、不僅自己向神悔改、蒙了拯救、不再定罪那些所謂聖經事物、而且親愛各團體的眾聖徒、專心用自己所學的活的基督來供應生命了！一位神的僕人曾經說過這樣的話：基督的教會不是律法的制度(按自己以為對的聖經事物定罪審判人)、乃是屬靈的生命(即用自己所學之活的基督供應服事人)！這故事就是指明：在領受真理上經歷死和復活！在此我們要確定的認識：當我們蒙恩重生得救的時候、神為祂自己、已得著我們；當我們蒙恩經歷死而復活的時候、神為祂自己、更多得著我們！這件事大部分是一個奧秘、但在我們的經歷中、卻是極為明顯和真實的！

開頭的時候我們信徒因蒙恩得永生、脫離滅亡罪惡異教，所以我們對教會、特別同一個系統、同一個宗派、或同一個地方立場聚會的信徒、就非常的親愛、猶如手足！待我們領受屬靈的真理，知道分宗分派是肉體的行為、是神所棄絕的，我們跟隨聖靈離開原來的團體。結果、原來團體的信徒對你我不但不親愛，反而恨惡打擊破壞！在馬路上遇見、不但不打招呼，反而把臉轉過去！這是證明從前的親愛乃是屬肉體、屬世界之人的愛！

過了一些年日、大家都看見屬靈真理、都脫離原來團體，此時又彼此相交、互相親愛。但此時的親愛乃是已經變成神聖、屬天、復活的親愛了！

一九五五年、一位中年的傳道人邀請一位年長屬靈的主僕在特會中傳信息。開頭介紹說：這位主僕是我們許多年(二十年)來、從他都是由我們年長弟兄介紹他的職事而來的！而且私下對同事奉的工人說：這位主僕真像煉過的精金、壓過的鑽石，我們要與他合作！於是立刻邀請他再回來。這種關係和交往確實是真誠實在無虛假的、然而是出於人、不是復活的！因為我們的存心是想利用他來增加我們這個團體(或宗派)在世界的聲勢。這些動機神都清楚！十三個月後、該主僕果然來了。但談到合作的時候、該主僕發現我們不是建立基督的身體、乃是建立我們的宗派！自然無法合作！因此神許可該團體開始進入死亡、各處聚會一再分裂，直到今日仍未停息！但有工人看見神兒子的啟示，完全站在職事(純粹是屬靈恩賜)的地位上、服事基督的身體，不再搞自己的聚會(或搞自己宗派)。過了七年、再邀請該主僕交通，此時的關係完全是在復活裏、在基督裏！無個人名利權位之貪求、無建立任何派系之思想、更無所謂閉關之屬靈工作，只在主裏(讓主作主)、尋求聖靈的交通，如何同心建立基督的身體（非建立宗派—因宗派是肉體的行為—加 5：20 異端原文宗派，是敵擋聖靈的)？如何服事纔能使各處聖徒達到基督的豐滿的身量？這種關係和相交完全是與神同工，不是與宗派同工！(註)

但該團體有些工人因不滿意領袖作風離開，沒有看見神兒子的啟示，即離棄起初的愛，只是注意所謂屬靈工作，仍是出乎人、不是復活的，所以照原來途徑、另搞自己宗派，結果分而再分！經過爭辯掙扎、痛苦死亡、…仍固執不肯悔改。但神忍耐等候、直到我們眾人看見神兒子的啟示，自願捨己，在復活裏與眾聖徒同心事奉、各盡其職。無緊張、無受壓、無分裂、無貪求、無自傲、無退縮，一切服事都是重在祂必須增加、我必須減少！

上述這些見證都是說明神恩典的帶領，使我們那些出乎人的天然關係都經過死(如困惑、曲解、失望、傷心…)，引我們進入復活的和出乎基督的那些神聖的關係！已往我們彼此的相交契合是天然的、屬宗派的，經過試煉破裂死亡，現在我們彼此的相交契合、變為屬靈復活的！保羅說：你所種的、不是那將來的形體(林前 15：37)，意即子粒是同樣的、但現在形體和將來形體是不一樣的！現在形體是屬肉體的、是羞辱的、是朽壞的；將來形

體是屬靈的、是榮耀的、是復活的。這話不僅是指著今世(現在形體)和永世(將來形體)，更是指著今日我們經過大小每一個遭遇之前的形體和遭遇之後的形體、都應當是不同的！前者是屬地死亡的、後者是屬天復活的！換言之，在土裏、在墳墓裏的，都是屬人屬天然、暫時的。只有那些跟隨羔羊自願捨棄一切屬於墳墓的，纔能經歷屬靈神聖永遠之復活大能！

前面所說乃是重在復活的事實和其永在的定律，現在我們來看復活的性質或本質。何謂復活？復活就是勝過死亡的偉大權能！地上最大的能力就是死亡！植物動物人類一進入死亡、就不能再回來了；但復活乃是經過死、卻回來了！復活的中心要素是一個生命，而這生命是不見死、不知死，死不能拘禁、不能毀壞、不能除滅的！復活不是指著身體的活潑和氣力，也不是指著魂(自我)的精神煥發，乃是指著基督從死裏復活之大能的生命。這復活之大能的生命現在與我們基督徒聯合成為一體。

藉著重復生(或由上頭生)、我們與神的性情(或生命)有分。經上的話說、一切重生的人都已獲得這獨特的永生(即永遠生命)；無人按天性有這永生。我們基督徒一生的真實屬靈經歷、就是藉著死和復活的循環轉變、使這永生增長發育和進展。神對我們這些作祂兒女的最高願望和目的是甚麼？無疑的、就是叫我們生活行動、工作事奉，單單並惟一的憑著這永生！意即一舉一動、一言一行，都是出自於這永生(即三一神)，在這永生裏，與這永生是一同的！到末了、這永生完全取代了我們原來的天然生命！

當教會改變被提之時接近、這真理—死(我減少)而復活(主加增)—必然繼增的強調，使信徒完全得勝的憑這永生(主自己)、而生活工作事奉！當聖徒改變、號筒末次吹響、得勝死亡之呼喊應驗時，不僅是單獨藉著神聖大能外面客觀的運行，並且是藉著基督身體裏面主觀復活生命的得勝(林前15：50-54)。這得勝乃是開始自信從主耶穌、得著新生命(永生)、然後天天經歷死而復活、繼續進深向前增長而達到的。這是我們確要承認和感謝之最重要的真理和實際，並且解釋我們所遭遇的每一件事！為甚麼我們必須認識我們天然生命這一面的軟弱、無能、無價值、和無有呢？著重強調而言，叫祂的能力"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林後12：9)！祂的能力是何種能力呢？"祂向我們這信的人所顯的能力、是何等浩大、就是照祂在基督身上、所運行的大能大力、使祂從死裡復活、叫祂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邊、…"(弗

1：19、20)。意即祂復活的生命之大能！今日我們信徒愈屬靈、就愈在一切的事上(靈、魂、身體三方面)，確實依靠神這復活的生命之大能。

羅馬八章十一節"然而叫耶穌從死裡復活者的靈、若住在你們心裡、那叫基督耶穌從死裡復活的、也必藉著住在你們心裡的聖靈、使過來。"這節經文清楚指明：耶穌基督由死復活之大能靈生命，使信徒的必死身體又活(或活躍、有生氣、可行作)過來。按神的真理，任何的神醫(Divine healing)、其中心原則、是在信徒必死身體上，達到屬靈的目的—彰顯基督復活生命之大能！這不是說神醫必然或一定使必死身體上、有關血肉骨之疾病得著醫治或完全好了，乃是指著信徒必死身體上、有關生活事奉的某些攔阻實現神目的之軟弱或缺點(如暴躁、發脾氣、動肉體…)、都勝過都超過了！其意義就是信徒在靈裏時時接觸這神聖生命、以致能活出、能作出、能表現出許許多多按天然人所不可能的事！這種神聖生命的大能是不被肉體(舊人)所捕捉或利用的！例如，一位在政府機關作事的弟兄，因公到一對殘障夫婦家填寫一分必須表格。經丈夫開門坐在客廳，妻子從臥房出來、不分皂白、破口大罵：滾出去！滾出去！該弟兄無暴躁、無脾氣、無任何肉體…，反而溫柔的向她說：我愛你！該婦人受感，安靜坐下填表。第二天、該對夫婦親到辦公處、持一封道歉信、請該弟兄原諒。這故事說明：基督由死復活之生命大能，在這位弟兄必死之身體上(即似該暴躁、似該發脾氣、似該動肉體…之必死身體)、得以彰顯出來！該弟兄所以能讓基督復活生命的大能在他必死之身體上得以彰顯，完全在於他時時信服神的管治和訓練！亦即上述他時時接觸這神聖生命，或時時思念(體貼)聖靈！這是信徒在必死身體上得著神聖醫治真實見證之一種！如果信徒缺乏時時信服神的管訓，缺乏時時接觸神聖生命，缺乏時時思念聖靈，就其結果、常常是陷進死亡！請注意：一切受神生命(聖靈)管理、充滿、佔有的情勢和氣氛，常常是屬靈人更新、恢復、暢快、強壯、加力之場所和地位！

如果以諾豫表那些不見死而改變被接升天的信徒，就我們必須記得、以諾因著信(即信服)被接去、不至於見死(來 11：5)。但以諾的這種信服之本質是甚麼？這種信服就是在凡事上、一舉一動、一言一行、都完全依靠這神聖生命！因此他作了基督由死復活永在的見證人。當主耶穌再臨之日接近的時候，我們將要被各樣環境試煉所逼、只能專一依靠信服祂的生命(即主耶穌勝過死亡的生命)。歷世歷代那些得勝之神的子民都是藉這神聖

生命、而生活而事奉。仔細研讀舊約聖經、就會發現只有信服這復活生命(即主耶穌)的，纔能得著神的辯護和證明。他們的動機就是勝過死和死權、為要得著更美的復活！新約開頭那些信徒明顯的特性、就是他們在靈裏升高、表現出之生命，是不見死的生命，亦即基督復活的生命！"基督既從死裡復活、就不再死、死也不再作祂的主了。神叫祂復活．因為祂原不能被死拘禁"(羅 6：9，徒 2：24)。

有一件事我們應記住，死不僅是一個律、是一個原則，並且是一個有位格之人！經上說，掌死權的就是魔鬼(來 2：14)，有人譯為死亡之主。主耶穌自己是復活和生命(約 11：25)，是生命之主(徒 3：15)。意即接觸死亡就是接觸魔鬼。接觸生命就是接觸主耶穌。故保羅說，基督在我們裏面成了榮耀的盼望，意即基督復活的生命是我們榮耀的盼望。舊約題到埃及的重大爭戰、顯出至尊神聖大能的運用，不是起始於耶和華與法老或埃及人中間的爭戰。但因為他們在神聖啟示和顯現之同在面前堅持背叛，所以到最後他們全被毀滅。其實、真實的爭戰乃是耶和華與埃及一切的神(出 12：12)之間的爭戰。埃及一切的神就是撒但(曾要與至上者同等，並僭取這世代的王)屬靈氣政體的一部分。若明白這些故事、就很清楚，這種爭戰乃是生命的主和死亡的主之間的爭戰。當初以色列人由埃及黑暗之國和死亡權下被遷移出來，都是因羔羊的血(豫表基督釘十字架，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惡者整個政體集中一切力量將人子耶穌釘死在十字架上；那知祂藉著死進入惡者政權之最深處、不僅敗壞掌死權的魔鬼、並且擄掠牠一切執政的掌權的…；但因祂那不見死，死能拘禁之生命、從死裏復活，成為由死復活的首生者；今日一切與主聯合者、都與這位首生者(即長子)成為一體！經中說到長子的教會(來 12：23)即此意。基督身體最後勝利、即啟示錄十二章十一節之話的完成！—弟兄勝過他、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他們雖至於死、也不愛惜性命(魂生命)。他們乃是藉著內住展的、撒但的權能乃是藉著基督復活的生命在我們裏面增加而被破壞的；換言之、撒但能力被毀滅，只能藉著我們經歷死、認識基督復活的大能，並愈過愈深的接受祂復活生命而達到的！

基督由死復活有一特殊性質，即任何天然的限制和約束都解除了。時間空間不再控制祂！這個復活的性質和原則、也恆常應用於今日。當我們活在基督復活生命能力和價值中之時、我們就成為永遠之子、宇宙之子！我們

的禱告不單可摸到地極、並且可上達寶座、下至陰間！我們的存在和工作、或所是所行的，都是屬於宇宙的範圍和永世的境界，再無任何限制了！因此、我們天然(或肉體)的生命不再是標準法則和軌範；我們天然的能力(如知識、道德、社交、身體、偶發事件…之能力)不再影響屬靈屬天之事；我們身體的軟弱病痛、也不再是障礙困難了！我們蒙召有確定果效的生活和事奉、就是惟獨依靠並全然活在基督這個復活生命之大能裏。然而我們要牢記：神的目的是要我們一直活在這個復活超然的境界中，但仇敵千方百計要把我們從這境界中推出去、毀壞我們。"他們彼此商議、專要從他的尊位上把他推下"(詩 62：4)。

此外、我們必須看見，這復活生命所加強和增進之一切方法工具媒介，都是清晰完滿為著基督的身體來使用的！這復活生命乃是整個團結之身體的生命，每一個肢體只能從這團結身體之生命得著真實的供應。這整個團結之身體的論題、在此不能詳釋，但我們必須在這篇信息末了、說幾句結束的話。因為我們在此乃是論述處置與基督聯合之問題，而基督是祂的豐滿(即全身體)的頭；基督不僅僅是頭、而且是全身體(頭和體合起纔是全身體)。頭生活行動就是全身體(各肢體一同)生活行動。葡萄樹(包括眾枝子)如何、枝子也如何。末後亞當(包括整個族類)如何、祂族類之每一肢體也都如何！以前我們曾說過，現在再強調：基督是頭、如何⑴從聖靈而生—作嬰兒；⑵從聖靈受管治和訓練—一、作孩童(受割禮、奉獻、過節…)，二、青年(在所遭遇的苦難中、默默無聲、學習順從…)；⑶從聖靈受膏—長大成人(一舉一動皆出於父神)。基督是身體、(眾肢體)、也如何⑴從聖靈而生—在基督裏作嬰孩；⑵從聖靈受管治和訓練—一、作孩童(尋求基督開端的道—領人歸主、教會各樣事奉、研讀聖經真理…)，二、作青年(在所遭逢之苦難中、默默無聲、學習順從…);⑶從聖靈受膏—在基督裏達長大成人(一舉一動皆出於基督、彰顯基督)。保羅說：我們(基督的身體)在祂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即接枝在一起—羅 6：5)，並且祈禱、使我們在經歷上愈過愈認識祂復活的大能(腓 3：10)。這件事也是聖靈的禱告，使各處基督的僕人們得以尋求—約翰四章 21、25、26 節所說，時候將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要在靈和真裏(即在基督自己裏，在祂復活生命裏)敬拜—這個新時代生活事奉的基本原則和道路，成為眾教會的實際！

(註一)常有聖徒題出下列數問題，謹簡答於後。⑴宇宙教會和各處教會之定義和關係是甚麼？宇宙教會即基督整個身體—基督是頭也是身體(林前 12：12)—亦即一切信徒都表現活出基督。各處教會即無論在何處(甚至兩三位信徒)讓基督作頭者(即不接受任何團體、組織、宗派、工人…作頭)、就是該處之教會。各處教會都是表現宇宙教會。各處教會絕對獨立、只向寶座負責，彼此之間、僅有屬靈交通、無牽制、無壓力，一切事奉皆由各處教會(核心信徒)直接摸著聖靈敏銳感覺(Sensitive to the Holy Spirit)，順從聖靈指引而行。雖然有時各處不同，但互相尊重聖靈的帶領。

⑵何謂限制聖靈？聖經是神所默示的，其目的是藉聖靈啟示祂永遠旨意—神兒子耶穌基督的。由於耶穌基督是豐滿無限的，所以聖靈的啟示也是無限的！因此，今日各處教會帶進基督、彰顯基督的道理、解釋、認識、經歷、作法、實行、…都是有限、不完全、需要調整、不能絕對固定的，因為總有更多更豐滿的亮光、等待信徒去發掘的—經上說到基督的豐滿：那地的石頭是鐵、山內可以挖銅(申 8：9)。如果某處教會對某種道理、經歷、實行…固定不變、就其結果、必是開始限制聖靈了！

⑶何謂宗派？一切限制聖靈的、阻擋聖靈的、就是宗派！意即人的手(人的思想、愛好、主意、手段、作法…)伸出來、編成固定信條、教訓、實行…、實際限制聖靈、叫信徒去遵守、甚至控制信徒的，就是宗派。今日許多團體就是這樣。有些以某某宗派為自傲的，更是證明無屬靈感覺，已變成世界一種社團。宗派是人行走在其中，各處教會是主行走在其中！

⑷何謂與神同工？原則上、一切信徒都應該是與神同工的。但保羅所說我們與神同工的乃是特別指著有屬靈恩賜者(林前 3：9)。這班人與神同工、完全無個人名利權位之貪求，更無建立任何派系組織之思想，僅將自己所學的基督供應給眾信徒(不管何民何族、何宗何派、何組織…之信徒、都需要基督的供應)，使他們成為彰顯基督、活出基督的屬靈人。所以他們與神同工的一切事奉、都是在靈和真裏、而為著建立各處教會、亦即建立宇宙教會(基督身體)的。雖然他們所服事的範圍很小(甚至僅僅幾隻羊)，但按神看、他們乃是真正超時間、超空間、藉幾隻羊、服事了整個基督的身體。這是新約時代的奧秘，並且是主親自帶來在靈和真裏超時間、超空間並有永存價值之事奉！

為了遵從史百克弟兄“白白地得來、白白地捨去”（太十 8）、不圖牟利、他的信息務要逐字逐句轉載的心願，我們特別懇請，你若要與他人分享這些信息，請你務必尊重他的心願，白白地送給他們——不作任何改動、不收任何費用（必要的分發費用除外）、並附上這一聲明。

電郵 info-chinese@austin-sparks.net Austin-Sparks.Net, P O Box 15011, Miramar, Wellington 6243, New Zealand

第四篇 升天和進入榮耀

前文我們重在說到與基督死和復活的形狀聯合，現在我們來看與基督升天的聯合和進入榮耀。今日我們在地上為著基督的宇宙目的、並在祂裏面與祂升天聯合而生活事奉、也是基本的重要真理。信徒在基督裏屬靈的生命藉聖靈的塗膏都是繼續進深向前的、不僅與祂同死同復活、並且一面與祂同坐在諸天界裏，另一面題醒我們在地上仍是作寄居、作客旅的。全部聖經沿某條線來看、都是啟示：我們在基督裏的一切生活、工作、事奉、目的、樣式、以及蒙召的全部資源、都是在天上。

有兩個詞—升天和轉變—代表或指示一個偉大真理的兩部分、是互相輔助的。升天是一個舉動、行為，是最終、確定的，是要求轉變的。轉變是一個過程、方法，是達終極、絕頂的，是成全升天的。當主耶穌升上高處並被接之時、祂乃是作代表的、並且是與信徒有關係的，正像祂的死和復活與信徒有關係一樣。當祂作代表要領許多兒子進入榮耀時，祂立刻確定的將屬靈生命之泉源和屬靈人(所是並所作)之源頭（泉源或源頭皆指復活升天的基督)、從地上轉移到天上；事實上、有關救恩、成聖、事奉、得榮…一切的事，現在都是發自天上，你我永遠在地上找不到！

自從信徒由上頭生，每一件事、無論在本質或目的上、都包括並暗示是從上面而來。詩篇八十七篇乃是豫示由上頭生一幅精美之圖解，說明有關屬靈宮殿和屬世居所之不同，而且說到神的偏愛；然後說到有關這座屬靈之城的榮耀事體。意即神的偏和喜好是屬靈的宮殿、住處，不是屬肉體、屬世界、屬物質的居所！地上那些出生在屬世名城—如埃及、巴比倫、非利士、推羅、或古實的人、都是非常的誇耀自己！但末了、超越一切的誇耀、勝過一切的自誇，就是那些生在錫安(屬天屬靈之優越國度)的國民！他們被授予、被賞賜、有錫安的特權和公民權！

當耶和華記錄萬民的時候、他要點出這一個生在那裡。歌唱的、跳舞的、都要說、我的泉源都在你裡面(詩 87：6)。這是說出羔羊生命冊已隱約在望、他們的名字正被題起、並且說到他們能實現而成為屬天國民、所需之一切資源都在那裏。他們所有的呼召、生命、異象、公民權、行動、生活、盼望、家鄉、國度…都是屬天的。今日神的子民在被接升天之前的經歷、有一個最特別的標記、就是任何地上的事物(包括物質方面、精神方面、宗教方面、甚至所謂屬靈活動…的一切事物)、雖然是神所賜的、但都不能滿足那些真正有屬靈思想和感覺之百姓、所持有的那個異象和願望！以亞伯拉罕為例、神曾應許他一個家鄉、一座城；他就與神同行出去、但非常清楚之事、就是當他對神的信服增加擴展的時候、那個在地上成全他最豐滿應許和盼望之可能性、卻完全不能實現！他縱橫走遍全地、覺得都不是、故仍居住帳棚！雖然神賜福、牛群羊群都加增、但他愈過愈不滿足。這個真理和事實就是他屬靈的生命因信服神而擴大增長、要求某些事是這個地和世界所不能供給的！他愈與神同行秘交、就愈感到屬地的都不是！因此他多次拒絕屬地的財富和榮譽！神所應許的美地、並非屬地之任何事物，所以他最終停止在地上尋求！永遠的靈藉希伯來書著者給我們看見，、他乃是羨慕更美的家鄉…是在天上的，他等候的那座城是神所經營建造的(來 11：16、10)。經中說到許多有關亞伯拉罕的事：如、神能從這些石頭中給亞伯拉罕興起子孫來(太 3：9)；你們的祖宗亞伯拉罕歡歡喜喜的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見了、就快樂(約 8：56)；所以你們要知道那以信為本的人、就是亞伯拉罕的子孫(加 3：7)；但那在上的耶路撒冷是自主的、他是我們的母(加 4：26)；你們乃是來到錫安山、永生神的城邑、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來 12：22)；這些經節都是說明亞伯拉罕信服神的心愈透亮、他的異象(家鄉、城、國度…)就愈變成另外的世界、是屬天屬靈的。同時他看見一切屬地暫時的都是一種媒介和工具、為要達到屬天屬靈的目的，所以地上的每一件事都要被帶進死亡、並藉復活生命經過死而出來、站穩復活立場。於是一切事都不再是屬地、乃是屬天了。今日我們這些以信為本之亞伯拉罕的子孫、也是如此！這可應用在物質界、精神界、宗教界、基督徒事工界之一切所有物、親族關係、前途展望、異象、應許、信從、服事、愛心、奉獻、包容度量…之事物上。意即這一切天然的都經過死而出來，在復活立場上都變成基督(受聖靈膏)的表現！從前的所有物是為自己的團體爭、現在是為基督的身體使

用；從前的親族關係是同宗派相親相愛、現在是親愛眾聖徒；從前的前途展望是個人和團契的、現在是整個基督身體的；其他的異象、應許…也都是如此表現復活的基督！

在此有一個重要的基礎原則啟示我們、就是神所完成實現的事和信徒與神交通而有果效之生活事奉，都必須是出自於天或上面、並不是出自於地的範圍和境界！因此從事基督徒的工作、進入基督徒的事奉…含有非常危險和錯謬的觀念。除非這班從事基督徒工作和事奉的工人(他們自己這班人和他們手中的工作)都曾進入死而出來、站在復活升天的立場上。否則他們進入有關事奉神的事、必有三種結果：⑴被事工打倒或打碎；⑵遲早進入停頓、難關、糾紛、死巷子；⑶繼續表演秀(SHOW)，即藉廣告鼓吹、演出外觀之成功(人多事多物多)、但對屬天屬靈之真實果效而言是無有的；事情之影響僅僅是屬地的、宗教的，充其量、是一種基督徒善意的活動而已！

摩西在埃及、無疑的得著了屬天的啟示，(1) 他在靈裏看見那些可憐、受虐待、受壓迫、被粉碎、被攪擾、以至發狂的閃族暴徒、乃是神的選民(來11：25)。⑵他又看見了十字架(基督的受凌辱)乃是救贖的法則(26)。⑶他更看見(在他自己這一面)保留這世界各樣罪中之樂的利益、就是否認拒絕十字架和其達成之目的(25)。在這個亮光中他決定：他拒絕稱為法老女兒之子，他揀選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他離棄埃及，不怕王怒。雖然在他的靈裏已經達到這種地步(脫離外面埃及的世界)，但他必須學習他生命中另一主要功課(脫離裏面埃及的世界—自我)，就是：屬天的異象要求屬天的器具來成全！他曾經企圖站在他天然生命、屬地之立場上、來成全屬天的啟示，結果、冒大危險破壞了一切事，並且帶進混亂、惶惑、遲延、羞辱、懼怕！他必須出到米甸曠野四十年，受管治、受訓練、受教育，而達到他所說的一句著名的話—我不能(出3：11，4：10、13)！然後他來到一個地步—一切都是出自於天、發自於上面！請注意：真正有影響力、有果效的生活和事奉，乃是在靈和真裏曾經被帶出去(脫離外面埃及和裏面埃及兩種世界)並帶上去(即一再經歷死而復活、恆常與基督一同坐在天上，屬地暫時的一切事物、都不能影響他、摸著他)、然後由上面(天上)來到地上生活事奉，從此以後、摩西成為一個與神寶座相聯結的人！今日各處合神心意之器皿和工具也是如此。有關生活事奉的樣式模型、託付使命、權柄能力…都必須是發源自升天之地位，纔合於神聖的法則和秩序！按照天上事物的模型和影

像(來 8：5)，有千百件事體需要去行、去作、或服事的，但現行之事—服事之人必須與升天的主有屬靈的聯合乃是根本因素！摩西的事例是如此，其他如大衛、以賽亞、以西結、保羅等人的事例、也都是如此！

“靈將我舉起、帶到…”(結 11：1…)、這句經文說出了一個神聖的法則和秩序！意即活在靈裏的人纔是被提、被舉起、被帶到天上的人！這不是藉著幻想、恍惚、理念、頭腦幻覺…使魂(自我)提升舉起、說甚麼、作甚麼…此乃魔鬼之虛謊作為！真正主耶穌所賜的高升和異象都是經過十字架的道路，即經過死而復活、與祂同坐天上所得著的。保羅稱他自己為聰明的工頭(林前 3：10)，意即他曾看見匠人的藍圖並照著藍圖工作。他這種看見乃是在靈裏，被提到第三層天而看見的(林後 12：2)；按經歷、一切在靈裏的、經常是被提的。主耶穌曾多次說到祂在地卻是在天。如，人子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約 3：13)，子看見父所作的、子纔能作(約 5：19)，這都是說明藉著聖靈、祂的靈與天聯合(活在被提裏)、然後在地上生活、工作、事奉。

又如讀聖經：有者是憑人的聰明智慧、把聖經當作一本教科書或一本手冊，其中有系統之所謂固定的道理、教訓、實行、法規…叫人照著所教導的去生活工作事奉；這是將聖經真理(活的基督)的無限性、局限在某些屬人之樣式方法和制度裏。有者是憑重生時活過來的靈、將聖經看為一本屬靈永遠原則之書、其中的啟示(活神的兒子)乃是無限的。前者是憑肉體的思想去研讀的、是局限在人的範圍視野中、其結果是帶進死亡。後者是憑聖靈的思想去研讀的、是在屬靈啟示之無限裏、其結果是帶進生命平安(活神的兒子)(參羅 8：6)。只有這種與基督升天聯合的人、纔有聖靈的思想、並有效的事奉祂。

全本聖經、特別是新約、有許許多多的方式途徑、強調與基督升天聯合之事實、性質和需要。基督升天得著了一切權柄的鑰匙、可開啟所承受的一切基業。祂為著人作人子已經將這世界之王手下的國權奪取回來。祂站在大能征服者之地位上被接升天！這種得勝已經在詩篇著者的靈裏豫示了：眾城門哪、你們要抬起頭來．永久的門戶、你們要被舉起．那榮耀的王將要進來。…就是有力有能的耶和華（詩 24：7、8)。基督曾在我們人性裏救贖、純淨、成聖、登上神的寶座、然後產生我們這些與祂聯合(即同死葬、同復活、同坐天上)、作祂身體(即教會)的人、現在與祂同掌王權、管

治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換言之、今日乃是基督藉著祂的身體(或眾肢體)作王掌權、管治一切！

除了永久的門戶之外、還有陰間的門戶。陰間的門戶特指地獄之會議、計策和判斷、代表反對教會(基督身體)的。但因教會與基督有屬天聯合、已經進入永久的門戶、所以陰間的門不能再關鎖她。主未曾對任何猶太團體裏的人、也未曾對任何歷代國家裏的人、只有對祂教會中核心的人說：我要建造我的教會、是陰間的門所不能關鎖的(太 16：18)。祂也對這班核心的人說：我已經給你們權柄、可以…勝過仇敵一切的能力(路 10：19)；但祂說這話之前、已經將十字架的道路告訴他們(路 9：20-24)。意即他們這班核心的人必須首先與聖靈合作、甘願經歷與基督同死葬、同復活、同坐天上，然後聖靈在他們身上纔能得著真正的安息！今日各處教會核心的信徒都需要確認這件事！以利沙所以得著他主人之靈的雙倍福分、乃是因為他與主人一同過約但河(豫表與基督同死、同葬、同復活)、並一同站在升天的地位上！他若不與主人同過約但河、並同站升天地位、他就不能獲得聖靈的雙倍福分！今日你我都是如此！

永遠是這樣！經上說、持定元首(即頭)(西 2：19)，其意義就是：元首是屬天的、身體持定與元首屬天聯合、所以也是屬天的！聖靈將元首的主權(或統治權)運作在祂身體裏、並藉著祂身體通行在萬有中。所以真實的教會乃是屬天的身體，不是屬地的社團、機構、組織。今日我們看見世界上許多所謂之傳道制度和系統、他們稱自己為教會或眾教會、常常是一種怪誕之諷刺！在神這一面、完全沒有甚麼宗派、公會、支會…的東西！在神的心意和興趣中、只有一個教會是存在的，就是首生的教會(來 12：23)、或長子的教會！其他的一切都是帶進混亂紛擾的，因為它們都是屬地之人、一而再、再而三的、企圖為著神建立的一些屬地事物。神不接納、也不在其中，只留給它們達到其本身終局之混亂、或急速進行其已有之妄想！神不用斧頭、也無鐵器錘打的聲音，只是安靜的將祂所揀選之活石、建造成一個屬靈的殿、一個屬天的家！只有那些站在有利之屬天地位者、纔能看見證實這個屬靈的殿和屬天的家。他們不鼓勵、也不支持那些虛假的、屬地的！他們發現成全父所指示的、纔是豐滿的祝福！

我們曾說過，關於被提、被接或轉變、乃是一個過程。自從我們重生得救就開始了。其頂點就是我們的主和救主耶穌基督的顯現(第二次從天降

臨)。神在我們基督徒一生的經歷中所作的事，就是天天轉變我們—從一切屬地的暫時的、轉變成屬天的永遠的。這個轉變的原則和途徑就是信服(或信心)，而這個信服之性質要求一個根基：是屬靈的、不是屬肉體屬魂(即屬物質屬觀感)的；是屬天的、不是屬地的。意即這個信服就是我們重生得救時、我們所得著神兒子(耶穌基督)的那個信服(即不管任何環境臨到、都絕對信託神順服神)。這個信服已經在我們基督徒裏面，問題是我們肯不肯讓這個信服彰顯活出來？經中一再指明、神給人自由意志、尊重人、不勉強人。故常有"你們若…，就…"的話。如果我們在凡事上絕對信託神、順服神，就我們必定享受真安息(即活出彰顯基督)。神處理應付我們這班作祂子民的一切難處和問題、永遠達到一個結果、就是使我們失去一切屬地的信賴和確證，完全依靠祂自己！

信服(或信心)總是帶領我們進入不安定、不確定、困難的環境！信服常常要求我們放棄一切看得見的和暫時的！信服恫嚇、威脅、挫敗、傾覆我們天然的判斷、聰明、機智、希望、信賴、安全！信服永遠切斷我們天然的穩妥、枯竭我們一切屬人策略的泉源！這一切的經歷就是為我們開啟屬天豐滿之全部疆界和範圍。神的啟示是我們不可少的，祂自己屬天的實際、對今日我們寄居在地上之旅程是絕對主要的！因此、祂與我們相會相遇、是有某種挑戰和要求的，一種轉機或危機是豫知的，一種信心的順從是需要的，當我們經過後、卻有一種屬靈的高升是我們未曾知道的。我們在這種信服裏繼續高升、其頂點就是準備轉變被提。這種基督身體之團體信心(或信服)必帶進基督的再臨。所以基督第二次降臨不僅是神聖豫言歷史之某時某刻將要發生之事、更是基督身體在信服上達到頂點而促進的。這種信服乃是基督身體徹底切斷一切屬地屬世界的事物、甚至宗教的或基督教的事物和制度！這種信心的順從(Obedience of faith)愈增加、就愈領會有關神永遠目的之那些屬靈看不見的永遠原則，而且有效的成全神的永遠目的！希伯來十一章那些信心見證人的信服之性質途徑都是如此！保羅所說的一信(即一個信服)，就是神兒子的那個信服（弗 4：5，加 2：20)。這種信服具有偉大的潛能和屬靈的戰鬥力，主耶穌在世時的爭戰、就是藉這信服為媒介而得勝。祂是信服的創始成終者(來 12：2)。基督的信服在祂的教會中得勝(得勝者所代表的啟 12：11)，於最終偉大爭戰時、勝過了一切撒但手下的政體。基督的信服藉著教會、使諸天之權柄得建立、勝過陰間的眾門戶(即

眾謀算、眾計策），因此這個屬地的世界就要感到基督身體(教會)這種得勝之信服所發出的衝擊力！

這種轉變、被提之信服(即信心的順從—羅 1：5），是稀罕的，只有少數人願出此代價！可能主現在要問我們"人子來的時候、遇得見地上有這種信服的人麼"(路 18：8)？我們再強調、今日我們信服神、將一切事體從屬地暫時的轉變為屬天永遠的，我們就要愈過愈覺得在地上是客旅、寄居、無家可歸的。另一面、若我們凡事皆以屬天屬靈的為安居之所、就我們在神裏面真實的生活事奉，必成為我們自然的旅程！意即我們個人的衣食住行、消遣娛樂、夫妻相處、教養兒女、工作事奉、接人待物、一舉一動、一言一行…、都是摸著聖靈敏銳感覺、順從聖靈(即前述不管任何環境臨到、都毫無辯駁的絕對信託神、順服神)、活出基督、表現基督！這就是我們凡事皆以屬天屬靈的為安居之所！這也就是我們與基督屬天聯合之自然旅程—在神裏面而有的真實生活和事奉！當頂點來到(主再臨)時、我們終必被提！然而我們裏面的人已經沒有甚麼可改變的了、因為我們已經與主有升天的豐滿聯合、毫無屬地拙劣不妥…光景！到達此時、我們末段屬靈的旅程、就是榮耀突然顯現在我們面前、如同以諾一樣"人找不著他，因為神已經把他接去了"(來 11：5)。這是進入榮耀的惟一途徑。

這種榮耀總是屬天的榮耀，而且是在一個得完滿之人性(元首和身體)中彰顯出來的。目前這榮耀在信徒的靈裏、藉著信心的順從、正在隱祕的一步一步的向上更新。雖然對別人難以解明、但對自己卻是奇妙的。不是我們僅僅講說屬天神聖榮耀—是無朽壞、全了解、滿和諧、寬度量、施恩慈…，乃是信心的順從和恩典的運行不知不覺而帶進來的。不朽壞的種子已經種在我們神的兒女裏面、乃是藉著信心的順從、使不朽壞的身體成為實際。當我們裏面的眼睛被開啟的時候，我們就看見屬天的事比看得見的事更為實際。在許多深奧難測之危機中、有一個出人意外的平安(腓 4：7)成為我們實在的經歷；而這經歷乃是我們的意旨與神的旨意完全和諧的結果。(聖經的平安、和平，都可譯為和諧)。由於實際經歷那麼多深奧難測之危機、而進入了神賜之和諧(榮耀光景之一)，所以屬靈的度量擴大增加、超越過一切時間和空間的限制，接連於宇宙疆界中的一切事題、影響和效果。我們無庸多說，神聖大愛之恩惠、憐憫、溫柔、親切、體諒、思考、尊敬、謙遜、貞節…，都是神榮耀之特性。雖然如此、我們並未摸著神榮耀之一切意

義。完美的性格、豐滿的度量、全備的服事、帶進完全的滿足…，這都是神榮耀的根基。我們只能簡短的停在此處。這種榮耀只能在靈裏認識、不能用話語描寫。經上說、那賜諸般恩典的神、曾在基督裡召你們、得享祂永遠的榮耀(彼前 5：10)；又說、叫他們也可以得著那在基督耶穌裡的救恩、和永遠的榮耀(提後 2：10)；再說、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林後 4：17)。這都是題醒我們：蒙召、救恩、經歷苦楚，都是享受祂永遠的榮耀！

因此、我們既然與基督同釘十字架、與祂同死同葬、同復活，也就與祂同升天、同得榮耀。願我們蒙恩、當神運行作工、使我們與祂升天的聯合成為實際的經驗而得彰顯的時候，(意即當神為我們調動一切環境人事物效力、把我們從一切依賴這世界和這個地而生活事奉之根、都拔出來的時候)，不計任何代價、我們都甘願信託祂、順服祂、並由心的深處真實的對祂說"阿們"。到達此時，神就要叫我們經常看見諸天的開啟，不單人子在榮耀裏、我們(雖然在地)也在榮耀裏，我們在地上的生活事奉、都是從諸天發起、而歸回諸天的。

我們再聽經上的話：不要為自己積儹財寶在地上、…只要積儹財寶在天上(太 6：19, 20)。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那裡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西 3：1、2)。真正積儹財寶在天上，真正尋求、思念天上事，就是你我生活事奉、一舉一動，大小每一件事，都是開頭出自基督、經過順從基督、末了彰顯基督！若是這樣，我們與基督在榮耀裏一同顯現時、就必證實我們已經有一個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裏面的生命，而且證實我們自己對地上的一切事物、也都已經死了！如保羅所說"因為你們已經死了、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西 3：3)。願我們寄居在地上年日、時時積儹財寶在天上，天天尋求思念天上事，真正與主升天聯合，亦即真正經歷進入榮耀。

("在基督裡"這串信息，非直譯，乃編譯。讀者可參閱原著"In Christ")

全部聖經的啟示說明兩個重點：⑴神所要的是甚麼？意即神創造宇宙萬有和人類，其目的是要甚麼？簡答：神所要的就是讓祂兒子(耶穌基督)充滿萬有、充滿人類，並在凡事上居首位(弗 1：23，西 1:18)。就經歷而言，神所要的就是讓祂兒子(耶穌基督)充滿在你我裏面。所謂充滿在你我裏面，

就是在你我的生活工作事奉上，在你我的一舉一動、一言一行上，豐豐滿滿的彰顯活出神的兒子—耶穌基督！耶穌基督是聖潔、公義、慈愛、忍耐、溫柔、永遠榮耀…，在地上寄居時，無辜被罵不還口，無辜受害不說威嚇話…。真實活出神的兒子就是活出彰顯這些美德和特點！這是神惟一的興趣！這也是保羅所傳的福音(羅 1：1，3)！

⑵神如何達到祂所要的？簡答：藉著耶穌基督釘十字架。意即你我首先自願信從主耶穌釘十字架，代替你我流血贖罪，得著基督；其次自願信從主耶穌釘十字架，代表你我與祂同死葬、同復活、同坐在天上，充滿基督！前者是從聖靈而生、靈活過來、與主聯合；後者是受聖靈管訓而增長、魂(自我)得拯救、與主豐滿聯合。經中真正的住在主裏面，與神同行，親近神—不僅是靈活過來，而是由魂(自我)得蒙拯救，一舉一動，不再是出於自我，乃是出於基督，並且是祂在你我裏面活出來！但魂(自我)得蒙拯救乃是藉著在苦難中學習順從，亦即時時經歷與基督同死葬、同復活、同坐在天上之經驗而來。僅僅讀經、禱告、聚會、聽道、從事千百件事工，不能代替在苦難中學習順從。(萬靈的父特別愛我們，許可夫妻間、父母兒女間、主人僕人間、教會信徒間…，產生數不盡的苦難和試煉，都是為我們造機會，學習順從，活出基督！因此，保羅說：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林後 4：17。)

基督教的奧秘派，簡單言之，沒有確定看見聖經的啟示。⑴沒有看見神所要的是甚麼？神所要的就是祂的兒子充滿萬有！⑵也沒有看見達到神所要的之惟一道路！即天天經歷基督釘十字架，與祂同死葬、同復活、同坐在天上。有些天性喜歡安靜的信徒，就用自己的力量，推行與世界隔離之遺傳修道院、尼姑庵式的禱告讀經、沉思默想、歌唱崇拜、禁食禁慾…。他們以為這樣行，就是親近神，與神同行，住在神裏面。(其實是親近自我，與自我同行，住在自我裏。)當火煉的試驗臨到，一切都瓦解！這是奧秘派虛假的屬靈！真正的屬靈乃是那些天天經歷與基督同死同復活同坐天上的信徒，任何地上嚴厲火煉的試驗，都不能影響他們！簡單的試驗：如果神許可某人咒罵、毀謗、陷害你我，就你我不僅外面人(肉體、自我精神)感痛苦，而且裏面人(心靈)氣忿、怨恨、敵擋，甚至報復！這就證明你我拒絕十字架，亦即拒絕與基督同死同復活同坐天上。同樣情形，如果有人咒罵陷害你我，就你我雖然外面人仍感痛苦，但裏面人因時時注視主在寶座上，滿

了安息，不僅寬恕對方，而且親愛對方！這就證明你我自願接受十字架，亦即甘願經歷與基督同死同復活同坐天上。這種經歷不是僅僅道理，乃是編者數十年來的實際見證！)另外，有些天性喜歡作工的信徒，憑人的聰明和幹勁，從事千百件看得見的事工…，由於是出於人的，毫無永存價值，只配死葬，所以神一概不接納！今日你我需要來到施恩的寶座前，得憐恤，蒙恩惠，求主開啟屬靈的眼睛，確定看見—神所要的乃是祂的兒子！意即你我處處都是彰顯活出祂的兒子！你我的一舉一動，都是出自於祂的，或與祂一同的，或在祂裏面的！但只有那些自願時時經歷十字架—在苦難中學習順從的，才能實際享有這些極重無比永遠之榮耀的福分！

為了遵從史百克弟兄“白白地得來、白白地捨去”（太十 8）、不圖牟利、他的信息務要逐字逐句轉載的心願，我們特別懇請，你若要與他人分享這些信息，請你務必尊重他的心願，白白地送給他們——不作任何改動、不收任何費用（必要的分發費用除外）、並附上這一聲明。

電郵 info-chinese@austin-sparks.net Austin-Sparks.Net, P O Box 15011, Miramar, Wellington 6243, New Zealand